

## 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分派新增股份完成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 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17年5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23）。

经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，于2017年5月23日完成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。本次权益分派后，公司总股本由3,133.0323万股变更为4,699.5484万股。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29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或 [www.neeq.cc](http://www.neeq.cc)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二、权益分派完成后，公司向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变

更登记申请，并取得了变更后的公司《营业执照》，核准变更登记事项如下：

- 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100725362949Q
- 2、名称：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
- 4、住所：成都高新区（西区）百草路 998 号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何泽
- 6、注册资本：4,699.5484 万元
- 7、成立日期：2000 年 11 月 23 日
- 8、营业期限：2000 年 11 月 23 日至永久

三、公司章程修订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原章程第一章第五条为：
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133.03 万元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,699.5484 万元。

2、原章程第三章第十七条为：

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,133.03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,699.5484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- 2、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。
- 4、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《营业执照》。

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3 日